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 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

（三）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贾锐军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以下第 5、6 项以及第 9 项议案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同意提交本次会议审议。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

了如下决议：

1、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报告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编制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37.18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6 亿元。

本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61.41 亿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 2016 年末总股本 1,926,958,448 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4 元（含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内控体系建设需要，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第 5 项和第 6 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聘请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临 2017-011）。

7、关于编制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围绕公司建设枢纽机场的目标愿景，依据公司 2017 年运营、安全、服务等目标，根据公司内控制度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 2017 年度经营计划，并根据该计划开展年度经营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编制公司 2017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围绕公司建设枢纽机场的目标愿景，依据公司 2017 年运营、安全、服务等目标，根据公司内控制度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 2017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安排公司 2017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31,982.66 万元，并根据该计划开展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工作。

本投资计划不包含公司作为出资主体的上海浦东国际机场飞行区下穿通道及 5 号机坪改造工程项目和上海浦东国际机场三期工程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与相关方协商，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如下：

1) 预计 2017 年度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4,485.81 万元；

2) 预计 2017 年度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6,417.51 万元；

3) 预计 2017 年度向关联人出租资产场地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418.25 万元；

4) 预计 2017 年度承租关联人资产场地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70,426.55 万元。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7-012）。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长贾锐军先生，董事余宙先生、董事杨鹏先生以及董事黄铮霖先生因在关联方任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回避该项议案表决）。

10、关于公司部分机构更名的议案

为更好地贯彻“区域化管理、专业化支持”的管理理念，深化推进区域化运行管理模式，进一步明确区域管理单位的主体责任，通过梳理场区管理部、场区保障部原有业务职能：

1) 合理调整场区现有业务，将场区内场容环境、物业管理、保

障类餐饮及规划管理等管理职能整合,形成场区管理主体,定名为“场区管理部”;

2) 将路侧交通运行及出租车蓄车场、停车场经营等交通保障服务职能整合,形成交通保障支持主体,定名为“交通保障部”。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11、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时间及相关事宜另行公告。

(三)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以上第 3 项以及第 9 项议案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 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同意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 同意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函